

写在女儿婚礼上

□王慧骐

曾经为年轻的同事,为老友的孩子,为我的亲侄女、外甥女做过主婚人或证婚人,向他们的大婚祝福祈愿;而今天我则是以一种特别的身份参加一场对我有着特别意义的新人婚礼。此时此刻,我的感受是异常复杂的。

这个孩子出生时的情景还历历在目——那是一个夏天的早晨,妻子躺在医院的产床上,凌晨五点我去敲妇产科主任的门,一个多小时后她便来到了这个世界。她母亲自然欣喜无比,月子里也不好好休息,一个劲地盯着她的小脸,出神地看了一遍又一遍;还找来红色的印泥,把她的小脚印留在专门的笔记本上……如此这般地疼爱呵护,一个个春夏秋冬,留在了我们的身后。如今,那个诞生于夏日却取了个冬天名字的小女孩长成了一个大姑娘,而我们,却

一天天地走向衰老。历史,人生,其实也就是这么近乎无情地一代代往前推着,让小的长起来,让老的老下去。

照理说,这大喜的日子,我应当高兴才对,可心里却有几分说不清的感伤。女儿大了,自然是要嫁人的,但当真要嫁了,这当爹当娘的却又不舍了。平日里唠叨抱怨呀,粗喉咙大嗓门的也都有过,但无论怎样,终究是妈妈身上掉下来的肉,吵也好,骂也好,仍旧是打断了骨头连着筋,心中的那份担忧那份牵挂注定了会伴随她一生。这丫头往后的日子能否过得好,说实话,选郎君是女人生命中最大的一次“押宝”,这个“宝”押得对不对,要让时间来说话。女儿亲手设计的婚礼请柬上选了中国最古老的《诗经》中的一段话,其中有醒目的四个大字:永以为好。我请出席今天婚礼的所有宾朋来为你们见证,三十年,五十年,乃至更久,你们当永以为好!有一句老话叫“开弓

没有回头箭”,既然上天让你们结缘,那么面对再大的困难,也不要退却,不要辜负上天的这番美意。

关于未来,我想对你们说的只有四个字:自强自立。也就从今天开始,你们俩便自立门户了,往后的日子一切都要靠自己,两双手两副肩,一道担风雨一起扛生活。“在家娇娇女,出嫁一日长”,女儿呀,这以后的幸福全靠你和自己的爱人齐心协力共同开创了!

最后,我要向来自四面八方的至爱亲朋表达我由衷的感激——你们各位是我此生所遇到的重要的贵人,我曾一次次得到过你们的恩惠、提携和帮助,我能有今天,全仰仗你们一双双温暖之手的搀扶、给力;因此,可否借你们吉祥的光与热,为这两个今日结为伴侣的孩子,庇佑他们的明天,照亮他们前行的每一段路程?!我拜托你们了,向你们叩首致谢!

微观



如果青春重现

何小雷

昨晚在地铁上看到一对年轻男女,男孩是中国人,女孩是个外国姑娘。男孩和女孩都衣着随意、相貌平平,女孩甚至穿着最简单的白帆布球鞋;只是从他们的言行举止可以看出他们都受过或者正在接受良好的教育。女孩眼神里对男孩从心底里溢出的欣赏与喜欢打动了我——不事雕琢的真实和从心底与眼角流露出的喜欢,也许,这才是真正的爱情。

如果青春重现,多希望自己一生只遇到一个人,她也只遇到我一个人,从此,再没有别人能走进并扰乱我们的内心。最简单的物质生活就可以让我们满足,在时光静谧的南山之下,有野风伴我们相携田家,有山月随我们荷锄同归。

暑假的味道

out慢

乌云密布,雷声震震,我好像闻到了放暑假的味道,那是在我故乡的家。想起了爷爷种的黄瓜、奶奶煮的玉米,还有吃了半个西瓜的西瓜皮被我罩在蚂蚁上,放在水井旁,那里头还有个可爱的小芭比,我躺在老式的躺椅上静静地看着,任凭暴雨倾盆,西瓜皮下的蚂蚁和芭比也不会受伤。空气中弥漫着熟悉的味道,偶尔喜欢这样的季节,有点闷有点湿有点烦躁。

很开心

童大立

嗨,小大人般的你,今天4岁整啦。很开心,你喜欢和我分享一切,你像个情报员一样,每天告诉我你们班的点点滴滴。很开心,你交到了特别喜欢的朋友,我也和你的朋友们的妈妈成了朋友。是你在影响我,不是吗?很开心,你大部分时候阳光灿烂,是个讨喜的宝贝,你的笑容给予我无限能量,小部分时候你敏感倔强,我和你都在学习和这一部分的你相处。很开心,我教训过你之后,你还是爱我,谢谢你!你是个心里有爱的宝宝,自带体贴温暖的标签。我想陪你每一天,我也想和你一起变得更美好!

与书相遇

三只

作为一个普通人,我们的日常现实总是充满了琐碎、枯燥与乏味,我们一生的大多数时候都被困在同一个城市,固定的家人、固定的朋友、固定的同事,构成了我们固定不变的人生……日复一日,年复一年,我们循环往复地过着几十年如一日的生活。而书却把我无法到达的世界、无法经历的体验和无法获得的思维视角带到面前,为无聊和无趣的现实打开一条通道,就像在小学三年级那个夏天,妈妈为我办了一张借书证,图书馆里图画书和故事书带给我的体验一样。

青石街来稿邮箱

xinfukan2@126.com

青石街
NEW SUPPLEMENT
81号



倒烟

□即近完美

大约所有有公共烟道的厨房都会倒烟吧?让人烦恼不已——没做饭,厨房门关着,各种油烟味就能从厨房里钻出来,飘得自己家里满是味道,只能慌忙起身去开油烟机,慢慢等待味道散去。

渐渐的,适应了这件事,也体会到别样的感觉。我们家住三楼,估计味道很浓烈进来的应该是1楼2楼和4楼吧?四楼去年儿子才结婚,和父母住一起,所以多了很多味道,应该是他们家添人多菜,每天烧菜时间也变长了吧?有时候,一闻就知道,哦,做带鱼了,挺讲究,还先焙了大蒜辣椒,最后喷了糖醋。有时候,闻不出具体什么菜,好像有土豆,放了酱油,可是还有什么就不清楚了。有时候,自己没有特别想吃的,去菜场看菜,原生态的样子,并没有想法,可是倒烟的时候,一闻,有食欲了,嗯,苋菜好香啊!明天带一把,切点大蒜瓣清炒了不错……

当然,还有一次,闻了半天焦糊味,实在担心安全问题,于是出去上下楼敲门。发现了肇事者还不知道,厨房门密闭性太好,油烟机抽力太棒,男主人在卧房,跑出来开门,女主人贴了面膜也不知情,赶紧关火道谢。

倒烟的烟道不只是生活的烦恼,也让日子过得更接地气,更加有趣。是我更爱做菜了,还是我又成熟了?

小呷两口

□赵宽宏

晚饭喜欢小呷两口。酒鬼级的。养成了习惯,没办法。

听着电视,边小酒呷着,边跟妻不着边际地聊着。天上,地下;工作,日子;单位,家里;东邻,西舍;醒时,梦里。没什么不是话题,逮着什么内容都能嚼得津津有味。还有时通感,有时意识流。这时候最知足,最有趣味。因此常跟同事说,吃饭不小呷两口,这饭还能吃出什么味道来!

忽一日,妻闻说饮酒对身体不好,遂与我说你不要喝酒了,伤身呢。于是分辩道,小呷两口还是养生的吧。妻说,你什么小呷两口,周六在老太太那,你边呷边跟老太太聊,一不小心差点把一瓶给小呷下去了,还小呷呀!那好吧,不呷就不呷了。

这不,饭好了,妻喊,吃饭啦。就坐到桌前,两小碗米饭,三扒两咽,话没说两句,任务完成。嘴一抹,说声你慢慢吃,又回到电视机前。妻一个人在那里吃,没有了闲话佐食,进度就比以前快了许多。我知道,妻吃饭的趣味自然也是少了许多的了。这样过了没两天,吃饭时妻说,你还是小呷两口吧。我看着妻,眼里放光,说,那就小呷两口吧。我把“小”字咬得很重,拖得很长,一脸的得意。

晚饭喜欢小呷两口。小呷两口,就着一桌子的菜肴,搭着满肚子的闲话,滋味着呢!

老陈的画眉

□马陈城

爱养画眉鸟的人真不少。一大清早去园子里,叽叽喳喳的画眉叫黏在耳畔,片刻也不得停歇。我以为听画眉儿争喉是一种享受,鸟鸣夹在蒙蒙亮的天色里犹如清泉冷然,自山岩叮咚而下。

我知道的人里,最懂画眉鸟的还要数老陈。对于画眉,眼未睁开的雏儿,只要一张嘴一见喉咙,老陈便能辨出此鸟日后再唱的出息;羽翼初丰的雏儿站直了腿儿,老陈就能掂量出它以后打斗的本事。老陈说,这都是半百的年岁熬出来的。老陈自从铁路局退下来人闲,家里大哥划走东边院子,二哥自立门户。留给他的是一个大院子,仿佛注定了养鸟儿的好条件。自打有一回听人家的画眉叫了,他就走不动路了,就此与鸟儿们结缘。

听鸟容易养鸟难,别以为添一把细食,加一口水,来几条肥虫,鸟儿就能快活地上蹿下跳。画眉也要补钙,野外的画眉没事会啄石头,钙啊矿物质啊都不知觉被鸟儿吃进了肚里。笼里的画眉却不得机缘,长久了,嘴巴会裂开,腿爪变软,毛也容易掉。老陈有办法,把吃剩下的鱼骨头、墨鱼肚子取出来的软骨头都摆上瓦片上,用煤炉烘干磨粉,营养品出炉啦。单喂鱼骨头,画眉一个也不肯吃,昂着干娇百媚的小脑袋,上蹿下跳表示抗议。老陈只得用蛋清裹住,阴干,借此去了鱼骨腥味,顺利混进鸟食。养鸟抵得上养半个小孩费事,画眉还是气性极高的鸟儿,不论斗架赛歌,一遇败北,此生便封剑归隐,郁郁不振。所以,这鸟儿需要人去用情感的。

前不久又遇到老陈,他还是推着那辆再熟悉不过的歪把子自行车,一摇一晃地朝家里走。只是车后座上不复见那四个沥青布盖的板凳。取代它们的是一个像画眉般灵秀的小男孩,我知道那是老陈家大女儿的儿子,三岁,念幼儿园。外孙每天上学放学的接送是个任务,这在老陈夫妇眼中可是难得一块肥缺,老陈乐得领命。我上前打招呼,问他画眉呢?“不养了。”老陈无可奈何地摆摆手。何故?原来老陈的大外孙调皮得很,趁着老陈不注意把手指塞进磨鸟食的小钢磨里,削去了小拇指指甲盖,吓得老陈的老伴和大女儿当日逼着他把养了多年的画眉尽数放归野外,老陈自此金盆洗手,与养鸟事业相忘于江湖了。